

# LE FILS DE LA LUMIÈRE

[法] 克里斯蒂安·贾克 著

王玲秀 译

## 光明之子

拉美西斯五部曲之一

贝贝特历史传奇系列

History  
Legends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贝贝特历史传奇系列

# 光明之子

## 拉美西斯五部曲之一

[法] 克里斯蒂安·贾克 著

王玲秀 译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Le Fils de La Lumière**

By Christiam Jacq

©Editions Robert Laffont, S.A., Paris, 1995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2000 by Rye Field Publications,

a division of Cité Publishing Ltd.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20 - 2003 - 164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光明之子/(法)贾克著;王玲琇译.—桂林:广西  
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1

(贝贝特历史传奇系列,1.拉美西斯五部曲)

ISBN7 - 5633 - 4299 - 0

I . 光… II . ①贾… ②王… III . 历史小说 - 法国  
- 现代 IV . I565 .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5760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541004)  
网址:www.bbtpress.com

出版人:萧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10 - 64284815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泰安市灵山大街东首 邮政编码:271000)

开本:635mm × 965mm 1/16

印张:20 字数:183 千字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0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自序

“拉美西斯，最伟大的胜利者，真理的守护神太阳之王。”因破译古埃及文字而敲开古埃及文明大门的商博良(J. F. Champollion, 1790 ~ 1832)，就是以这几句话来描述他真心崇拜的法老——拉美西斯的。

拉美西斯之名果然穿越世纪并战胜岁月：他得天独厚，是西方文明之源，埃及法老王时期全能伟大的化身，从公元前 1279 年至前 1212 年，六十七年的统治，拉美西斯“光明之子”缔造了埃及的盛世，也展现了其个人的英明睿智。

在埃及土地上，旅行者随处可见拉美西斯的踪迹：他将自己的印记留在由皇家的工艺大师所建造的，或在他统治下所重修的数不清的建筑物上。而那两座位于阿布辛拜勒的神殿，还有卡纳克神庙的圆柱大厅，以及路克索尔神庙里含笑的巨大坐像，永远由神圣的拉美西斯和王室大皇后妮菲塔莉这对夫妻所统治。

拉美西斯不只是小说里的英雄，他是多部小说的英雄。他是一部向我们叙述他在父亲塞提的教导下，创建丰功伟业，兢兢业业直到在位末年的真实史诗里的英雄，是一生遭逢诸多考验的英雄。这套书共五册，它不仅纪念拉美西斯，更描述了由一些令人难忘的人物：法老塞提、他的皇后杜雅、高挑的妮菲塔莉、大美人伊瑟、诗人荷马、蛇虺巫师赛大武、犹太人摩西，以及许多在书中重新复活的人物所交织成的一个特殊群体的风貌。

拉美西斯的木乃伊被珍藏在开罗博物馆，这个伟大长者的身躯完美无瑕，散发出一股令人难以忘怀的魅力。许多参观过木乃伊的观光客，都觉得他似乎马上会从睡梦中苏醒过来。

拉美西斯因肉体的死亡而被剥夺的一切,经由小说的魔力得以重现。拜野史与埃及学之赐,我们得以分享他的忧愁与喜乐,经历他的失败与成功,邂逅他钟爱的女人,体会他忍受锥心痛苦的背叛与坐拥永恒的友谊,抵抗邪恶的势力并且寻找那道万物之源与万源所归的光明的心路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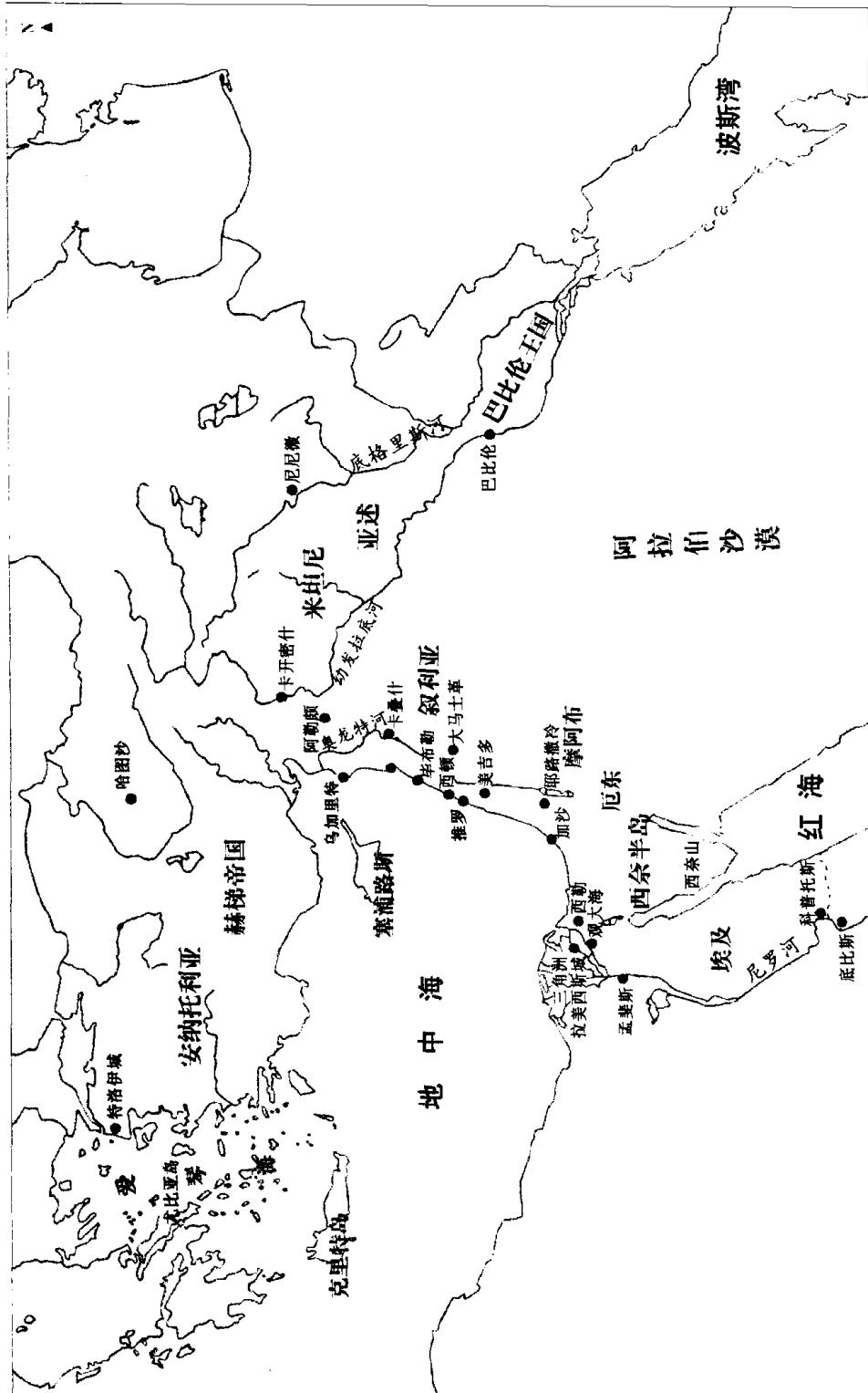
伟大的拉美西斯,从与野牛舍生忘死搏斗的第一场战斗开始,到洋槐树阴下安息的影子,那是一个与埃及——众神溺爱的国家——生死与共的伟大法老的命运。在那块拥有水与阳光的大地上,忠恕之言、公平无私与倾城之美皆有其特定的意义,并且在日常生活当中实现;在那块天上和人间相连的土地上,生命可以从死亡里复苏,未知的现在曾经触手可及,生命中不朽的爱情开拓了人的胸襟,使人雀跃欢喜。

埃及是拉美西斯的。

# 埃及地图



## 新王国时期的古近东地图



成为一头永远年轻强壮的野牛，  
意志坚定，双角锐利，所向无敌。  
你，拉美西斯，  
从娘胎中出来时跟一头野牛一样，  
而你应该变成光芒万丈且能赐予  
全民福祉的太阳。  
你一直像一颗躲在我掌心中的星星；  
今天，我张开手心，  
看星星是高升闪烁还是消失陨落！



## 1

一头四肢粗如石柱、皮毛呈棕黑色的公牛，正屏气凝神地盯着年轻的拉美西斯。

拉美西斯被公牛头上的角吸引住了，它们锐利的程度足足可以轻易地撕裂任何敌人的肉体。

拉美西斯从未看见过如此巨硕的野牛，他往后退了一步。

野牛的尾巴向空中一扬，凶狠狠地瞪着这位外来客，他竟敢擅闯它的地盘，侵入那些靠近沼泽长满巨大芒草的牧场。不远处，有头母牛正在分娩，身边环绕着它的同伴。在尼罗河孤寂的河畔，这头野兽统治着它的族群，而且拒绝陌生人的亲近。

年轻人原希望能隐身在草丛后面，但是野牛深藏在眼窝里的栗色眼珠一刻也没离开过他。拉美西斯知道自己躲不过它了。

他面若死灰，缓慢地转身走向他的父亲。

塞提，埃及的法老王，人们口中昵称的“胜利的公牛”，立在他儿子身后十数步左右。只要他一出现，据说，就足以使敌人溃不成军。他聪明，敏锐得有如鹰隼，无所不在，而且无所不知。他身材高挑，表情严肃，额头饱满，鹰钩鼻，颧骨凸出，是权威的化身。他令人景仰与畏惧，曾重振埃及的雄风。

十四岁时，壮硕健美的拉美西斯第一次与父亲相见。在那之前，拉美西斯一直由皇室的家庭教师照顾着，接受贵族教育，他贵为帝王之子，未来将执掌高官的职务，享受惬意舒适的生活。但是塞提把他从语文课里带到野外来，远离城镇。路上塞提一句话也没说。

当草丛愈来愈浓密时，君王和他的儿子放弃了双马车，躲进高高的草丛中。他们越过了障碍，进入了野牛的地盘。

那头野兽和法老，哪一个比较可怕？前者与后者的身上都散发着让年轻的拉美西斯觉得无法掌控的全能力量。说书人没有说明这头野牛是天兽，它的生命是由另一个世界的火所赋予的，也没法说明法老与众神们亲如兄弟，幸亏他的身材高大强壮，无惧它的存在。年轻的拉美西斯感觉自己处在两个势均力敌的力量当中。

“它看到我了。”他以一种强装平静的声音说。

“正好。”这两个从他父亲口中吐出来的字带着批评的语气。

“它巨大无比，它……”

“那你呢，你是谁？”

这个问题出乎拉美西斯的意料。野牛的左前蹄使劲地在地上磨蹭，白鹭丝与苍鹭振翅高飞，仿佛要逃离战场似的。

“你是懦夫或是帝王之子？”塞提的眼神能刺穿人的心思。

“我想搏命一战，但是……”

“一个真正的男人将奋战到耗尽全身的力气，帝王更在这要求之上，如果你没有办法做到这一点，你将无法统治国家，而我们也永远不要再见面了。任何的考验都不应该使你却步。走，如果你想离开的话，否则，逮住它！”

拉美西斯大胆地抬起双眼面对父亲的目光。“你要我去送死？”

“成为一头永远年轻强壮的野牛，意志坚定，双角锐利，所向无敌。你，拉美西斯，从娘胎中出来时跟一头野牛一样，而你应该变成光芒万丈且能赐予全民福祉的太阳。你一直像一颗躲在我掌心中的星星；今天，我张开手心，看星星是高升闪烁还是消失陨落！”

那头野牛开始咆哮，入侵者的对话把它激怒了。方圆数十米之内，乡野噪音戛然而止，从啮齿类到鸟类，每一种动物都嗅到这场战斗将一触即发。

拉美西斯面对敌人。

凭他家庭教师教过的那些空手搏斗的技巧,他打败过比他重比他强的对手,但是面对这样的庞然怪物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战略呢?

塞提交给儿子一条打了活结的长绳。“它的蛮力在头部,从角套住它,你就赢了。”

年轻人重燃信心。皇宫池塘里的水上比武,早已让他练就了如何使用绳索。

“当野牛听见你手上套索的呼啸声,”塞提警告说,“它将会冲向你,一定要套准,因为你不可能有第二次机会。”

拉美西斯边思量边反复演练动作,并且默默地自我鼓励。虽是小小的年纪,他已经有一米七高,而且肌肉结实,可与精通多种体育活动的运动员相比。但他讨厌死了那个用缎带缠着绑在他耳朵上的童环,虽然这个传统的饰物和他漂亮的金色头发编在一起很相配!他觉得这很孩子气,等他被指派在皇宫任职时,他将有权力变换另外一种发型。

但是命运允许他活到那个时候吗?虽然已经有许多次了,而且毫不夸张,这充满朝气的年轻人一直希望有机会面对挑战他能力的考验,但是他万万没想到法老本人竟会以如此残忍的方式来回应他的要求。

受到人身上气味的刺激,那头野牛再也按捺不住了。拉美西斯握紧绳索,当他擒住这头野兽时,他必须使出巨人般的力气才能制服它。既然他尚未拥有这样的体力,那么他就得超越自身能力的极限,甚至撕心裂肺。

不,他不会辜负法老。

拉美西斯甩动他的套索,野牛则双角朝下往前奔。

受到野牛速度的惊吓,他向旁边退了两步,伸长右手抛出绳索,绳索蜿蜒如蛇,击中怪兽的背部。动作完成后,拉美西斯身体

失控滑向泥泞草地，而且就在牛角准备戳穿他时跌落倒地。牛角紧贴着他的胸膛而过，他眼也没眨一下。他以为自己会当场死去。

野牛狂奔至芒草的尽头后转身一跳。拉美西斯站起来，眼光逼视野牛。他将与它鏖战到最后一刻，他要证明给塞提看，帝王之子知道要死得有尊严。

蛮牛不再奔跑，法老紧握在手中的绳索套住了它的双角。惊恐之下，野牛头部乱甩而不顾扭断颈骨的危险，它白费力气地试图想逃脱，但塞提发挥他那无比的精力把它拉到身边。

“抓紧它的尾巴！”他命令他的儿子。

拉美西斯跑过来抓住那条几乎光溜溜的、只剩下末端还有一小绺毛的尾巴——法老缠腰布的皮带上就挂着这样一条牛尾巴，这象征着他是野牛的主宰者。

这头野兽被擒住后安静下来，只能喘气呻吟。帝王做手势要拉美西斯站到他的背后，然后松开了野牛。

“这种动物很难驯服，一头像这样的公牛能穿火越水，而且知道藏匿在树后以便能顺利攻击它的敌人。”

野牛的头左右晃动，看了一下它的对手。它知道在法老面前无伎可施，于是静悄悄地退回到自己的地方。

“您比它还厉害！”

“我们不再是敌人了，因为我们达成了一项协定。”

塞提从皮套里抽出一把匕首，一个快而准的动作，切断了那个童环。

“爸爸……”

“你的童年结束了。生命从明天开始，拉美西斯。”

“我并没有打败那头野兽。”

“你打败了恐惧——通往智慧之路的头号敌人。”

“还有很多其他的坏人吗？”

“可能比沙漠里的沙子还多。”

年轻人禁不住要问这样的问题：“我是不是可以这么想……你选择了我当你的继承人？”

“你认为光凭勇气就可以统治人民吗？”

## 2

拉美西斯的家庭老师沙力，在宫殿里四处寻找他的学生。拉美西斯已经不是第一次逃了数学课去喂马，或与他那一帮狐朋狗友去比赛游泳了。

啤酒肚，生性开朗，厌恶体育活动的沙力娶了一位比他年轻许多的女子——拉美西斯的大姐朵兰特，朵兰特使他得以担任王子的家庭教师这个令人羡慕的工作。

但塞提幼子的直率与无法捉摸的脾气令人头痛！要不是天生的耐性和努力想打开一个小男孩傲慢与太自以为是的心灵，沙力早就放弃了他的工作。依照传统，法老不负责自己小孩的童年教育，等到孩子从青少年转变为成人的时候他才与他们见面并考验他们，以便知道谁适合治理国家。以目前的情况而言，大势已定：是谢纳，拉美西斯的兄长，即将登上王位。然而谢纳必须给他的弟弟安排个出路，最好让他成为一名好的将军，要不然至少也是一名称职的大臣。

三十出头的沙力本来可以轻松地在自己别墅的池塘旁消磨时光，与他芳龄二十的妻子相依偎，但是他觉得生活太无聊，幸亏有拉美西斯，日子才不至于一成不变。小男孩对生活的渴求难以满足，他有无穷的想像力，在接受沙力前他早已把几位家庭教师搞得七荤八素了。虽然时有冲突，但沙力终究成功了，他引起年轻人对所有应该了解的学科的兴趣，并且练习写字。虽然他嘴上

不说,能教导灵敏聪颖的拉美西斯,尤其是欣赏后者突发奇想时的特殊领悟,其实是一大乐事。

一段时间以来,年轻人变了。他原本无法忍受片刻安宁,如今,竟能凝神细读老智者卜塔霍特普的格言集,沙力甚至惊讶地发现他在晨光中带着成熟的神情观看燕群飞舞。蜕变成长正在进行,在许多人身上,蜕变起不了作用。这家庭教师心想,到底是什么样的契机改变了拉美西斯这个人,是否年轻人身上的热情将转变为另外一种特质:较不叛逆但同样地朝气蓬勃。

他坐拥如此多的天赋,在皇宫里已引起那些使他们相形之下更显无能的才子佳人讨厌,甚至怀恨。尽管塞提的帝位继承问题并没有困扰他,而且拉美西斯一点也不在意那些由朝臣官宦所酝酿的、他须面对的阴谋,他的未来可能还是比预期中坎坷。那些阴谋还包括他的亲哥哥已经计划将他从朝廷要职中除名。他的未来将会是什么样子呢?被放逐到遥远的塞外?他能适应穷乡僻野和四季单调的生活吗?

沙力不敢将自己的苦恼告诉妻子,担心它会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闲话。至于对塞提开诚布公则根本不可能,法老因忙于治理日新月异的国家,根本无暇倾听一名家庭教师的心声。父亲与儿子互不来往是对的,面对如塞提般万能的人,拉美西斯只能选择造反或归顺。总之,传统有它的好处,父亲并非是教育自己子女的最佳人选。

王室的大皇后即拉美西斯的母亲杜雅的态度,则大不相同,沙力注意到她是几个特别宠爱幼子的人之一。极富教养,心思细腻,她深谙每个朝臣的优缺点;全权管理皇室事务,她注重严格遵守皇室的规矩并且得到贵族与平民的爱戴。但是沙力畏惧杜雅,如果他以一些莫名其妙的困扰去纠缠她的话,恐怕会失去她的宠信。皇后不喜欢人嚼舌根,一个空穴来风的指控对她而言和撒谎一样严重。与其当个乌鸦嘴的先知还不如守口如瓶。

即使厌恶，沙力还是到马厩去了。他怕马和它们的蹄子，他讨厌和马夫们成群结队，更讨厌和好大喜功的骑兵团搅和。无视马夫们对他的嘲弄揶揄，家庭教师遍寻仍未找到他的学生，已经有两天没有人见过他的学生了，人们对拉美西斯的消失也感到奇怪。

沙力找了几个小时，连饭都忘了吃，筋疲力尽，风尘仆仆，傍晚时终于折回皇宫。

这位家庭教师闷闷不乐，甚至忘了与从教室走出来的同事们打招呼。明天早上，他想去询问拉美西斯的好友们，如果他再查不出任何蛛丝马迹的话，那只好接受学生失踪的可怕事实了。

沙力到底触犯了哪个天条，竟然让他必须遭受这个可恶天才的折磨？眼见自己将因为最大的冤屈而丢了饭碗，将被赶出宫外，他的太太将休了他，他将被贬为洗衣工人！他的心忐忑不安。沙力在平常写字的地方坐了下来。

通常，在他对面，拉美西斯，一会儿专心致志，一会儿做白日梦，总能做出出其不意的举动。八岁时，拉美西斯已经写了一手好字，并且能够算出一个金字塔的斜角……他很喜欢做练习。

家庭教师合上双眼，缅怀自己跃上高枝后的那些甜美岁月。

“你病啦，沙力？”

一个熟悉而陌生的声音……一个变得低沉而稳重的声音！

“是你，真的是你？”

“假如你睡着了，继续睡吧，要不然，你看。”

沙力睁大眼睛。

真的是拉美西斯，他也是一身灰尘，但眼神发亮！

“我们必须去梳洗一番，你和我。你到哪儿去了，老师？”

“到和马厩一样脏得不得了的地方去了。”

“你去找我了吗？”

沙力表情错愕，站了起来，走到拉美西斯身边：“你把你的童

环搞到哪里去了？”

“我父亲亲手把它切断了。”

“不可能！那样的仪式需要……”

“你不相信我说的话？”

“对不起。”

“坐下来，老师，你听我说。”

惊讶于王子不再稚嫩的声音，沙力乖乖地顺从。

“我父亲让我接受野牛的挑战。”

“这……这怎么可能！”

“我并没有打败那头野牛，但是我面对了那头怪兽，而且我想……我父亲挑选了我当未来的摄政王。”

“不，王子，被选中的是你的哥哥。”

“他接受过野牛的挑战吗？”

“塞提只是想让你面对一下你很喜欢的危险。”

“他浪费时间就为了这点儿小事？他要我继承他，我确定！”

“别自我陶醉了，放弃这个疯狂的想法吧。”

“疯狂？”

“宫里很多显要人物一点也不拥戴你。”

“他们指责我什么？”

“你的天分。”

“你建议我做个平凡的人？”

“权力的游戏比你所想像的还奸诈，光凭蛮勇无法成为胜利者。”

“那么，你帮我。”

“什么？”

“你很清楚宫里的情况，帮我划清敌友，给我意见。”

“别对我要求太多……我只不过是你的家庭老师。”

“你忘了我的童年已经死了？你要么当我的家庭老师，要么